

江苏省车用柴油（快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6版)

1.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江苏省车用柴油（快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本细则规定了此产品的抽样方法、检验依据、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

2.抽样方法

2.1 生产企业、实体店抽样

在受检企业的成品仓库或者其确认场所，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待销产品，抽样基数应满足抽样要求。抽样过程均需拍照留证。一经抽样，立即封样，任何人不得调换。

2.2 快检样本及实验室验证样本的抽取

快检样本在加油站加油枪抽取 500mL 样本，进行现场快检试验。如果现场快检试验通过，则不再抽取其他样本；如果现场快检试验不通过，按 GB/T 4756-2015《石油液体手工取样法》抽取实验室验证样本。

3. 检验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检验方法	
		快检	实验室验证	快检	实验室验证
1	硫含量	DB32/T 4892-2024	GB 19147-2016	NB/SH/T 0842-2017	SH/T 0689-2000
2	闪点（闭	DB32/T	GB	SH/T	GB/T 261-2021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检验方法	
		快检	实验室验证	快检	实验室验证
	口)	4892-2024	19147-2016	0768-2005	
3	密度 (20℃)	DB32/T	GB	SH/T	GB/T 1884-2000、
		4892-2024	19147-2016	0604-2000	GB/T 1885-1998
4	多环芳烃 含量	DB32/T	GB	DB32/T	NB/SH/T
		4892-2024	19147-2016	4892-2024	0806-2022
5	冷滤点	DB32/T	GB	DB32/T	NB/SH/T
		4892-2024	19147-2016	4892-2024	0248-2019
6	十六烷指 数	DB32/T	GB	DB32/T	SH/T 0694-2000
		4892-2024	19147-2016	4892-2024	
7	馏程	DB32/T	GB	DB32/T	GB/T 6536-2010
		4892-2024	19147-2016	4892-2024	
8	脂肪酸甲 酯含量	DB32/T	GB	DB32/T	NB/SH/T
		4892-2024	19147-2016	4892-2024	0916-2015

4.判定规则

4.1 依据标准

DB32/T 4892-2024 《车用柴油快速筛查技术规范》

GB 19147-2016 《车用柴油》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4.2 判定原则

现场快速试验判定原则如下：

经现场检验，检验项目全部不符合快速筛查标准要求，判定为被抽查产品现场快速筛查为“通过”；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符合快速筛查标准要求，判定为被抽查产品现场快速筛查为“不通过”。

实验室验证试验判定原则如下：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